

# 使用抗骨吸收藥物病人之牙科注意事項

## ■ 簡介:

臨床上抗骨吸收藥物常使用於治療骨質疏鬆症，如福善美 Fosamax、骨力強 Aclasta、保骼麗 Prolia；也用於治療癌症骨轉移，如卓骨祉 Zometa、抑骨凍 Zobonic、癌骨瓦 Xgeva 等。但近年來陸續有文獻指出，可能會有顎骨壞死的併發症，常見症狀包含非特異性的疼痛，或壞死的骨頭暴露，有時會伴隨疼痛及感染，期間超過 8 週以上。目前仍無法完全避免藥物相關顎骨壞死的發生，但是可以藉由一些牙科的預防措施或適當處置，來降低它的發生率。

## ■ 藥物使用前牙科注意事項：

- 會診家庭牙醫科進行全口檢查、拍攝 X 光片及洗牙，擬訂牙科治療計畫。
- 有下列情況之牙齒必須先拔除：
  - (1) 殘根；
  - (2) 嚴重牙周病而無法挽救的牙齒；
  - (3) 嚴重齲齒而無法修復的牙齒；
  - (4) 曾引發齒源性感染的阻生齒；
  - (5) 根尖病變反覆感染的牙齒。
- 非侵入性牙科治療，如洗牙、齲齒填補、根管治療、矯正、假牙製作等，抗骨吸收藥物治療不受影響，無須延後。
- 侵入性牙科手術，如拔牙、齒切除術、齒槽骨修整術、牙周病手術(含骨修整)、人工植牙、根尖手術、囊腫摘除手術等，需在使用抗骨吸收藥之前 3~4 週完成，以待骨骼癒合。故需在牙科手術完成後，才能開始使用抗骨吸收藥物。
- 此階段治療原則在於盡量避免日後用藥期間需進行侵入性牙科手術，因此需加強口腔清潔照護，並配合牙科治療。

本單僅供參考，實際治療以醫師診治為主



以病家為尊、以同仁為重、以北醫為榮

## ■ 藥物使用後牙科注意事項：

- 平日注意口腔清潔，口腔健康狀況良好者，每三個月至家庭牙醫科回診追蹤；齲齒或牙周病風險較高之病患，或有其他疑慮者，每個月至家庭牙醫科回診追蹤。但若有疑似顎骨壞死現象，如上下顎骨腫脹、疼痛、感覺異常、牙齒動搖等，請立即回診。
- 已發生顎骨壞死現象時，視病情嚴重程度縮短回診間距，至少每 2 週回診沖洗追蹤，必要時服用抗生素及止痛藥，並以漱口水輔助口腔清潔照護。
- 若有嚴重顎骨壞死合併感染情況，需至口腔顎面外科進行腐骨清創治療，並密切回診追蹤。
- 當必須拔牙或進行其它侵入性牙科手術時，需先至口腔顎面外科進行評估，必要時會診開立抗骨吸收藥物之醫師，再決定是否需停藥及停藥時間。

諮詢電話：(02)27372181 分機3211 再轉 2

(02)27372181 分機3211 再轉 7

制訂單位/制(修)訂日期：家庭牙醫科及口腔顎面外科/1130308

PFS-3900-025

